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盛焜建材年产 6000 万块煤矸石空心砖技改项目 | | |
| 项目代码 | 2110-610802-04-02-999739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建设地点 |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朝阳路街道韦家楼村 | | |
| 地理坐标 | (E: 109 度 47 分 20.632 秒, N: 38 度 8 分 38.290 秒)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备案部门 | 榆林市榆阳区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 项目备案文号 | 2110-610802-04-02-999739 |
| 总投资（万元） | 400 | 环保投资（万元） | 88.1 |
| 环保投资占比（%） | 22 | 施工工期 | 6 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 14333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本项目不需要开展专项评价工作，具体对照分析见表1-1。 | | |
| | 表 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判定表 | | |
| | 专项评价类别 | 设置原则 | 本项目情况 |
| | 大气 | 排放废气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 本项目运行期排放的废气不含有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
| 地表水 |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 | 本项目产生的污废水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 | 无 |

| | | | | |
|------------------|--|---|---------------------|---|
| | | 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 | |
| | 环境风险 |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 本项目不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 无 |
| | 生态 | 取水口下游500m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 本项目不涉及取水口 | 无 |
| | 海洋 |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 / | 无 |
| 规划情况 | 无 | | | |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无 | | | |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无 | | |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 <p>1、项目由来</p> <p>榆林市榆阳区盛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位于榆林市榆阳区韦家楼村于2020年建成，原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年产2000万块粘土空心砖的隧道窑一条，原料粘土取自厂区周边取土场。项目于2019年12月取得了《榆林市榆阳区盛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新建年产2000万块空心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由于企业管理不善，该环评批复文件丢失（本次环评报告附件中有原环评报告表及该环评报告评审专家意见）。项目于2020年12月28日取得了《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榆林市榆阳区盛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新建年产2000万块空心砖生产线项目排污权指标的函》，于环境权交易平台取得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4.937t/a及6.781t/a。根据2016年6月陕西省国土资源厅印发的《陕西省粘土砖厂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陕国土资发[2016]34号），要求通过综合整治，到2017年底全省完成关闭转产粘土实心砖厂，在满足当地工程建设总量需求的前提下，除关中地区，其他地区一个乡镇原则上保留1-2个年生产能力2000万块标准砖以上的多孔（空</p> | | | |

心)粘土砖厂。根据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榆阳区粘土砖厂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榆区政办函【2021】97号文,榆林市榆阳区盛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属于9家无采矿许可证隧道窑砖厂之一,《榆阳区粘土砖厂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榆区政办函【2021】97号文要求,对无采矿许可证隧道窑砖采取的整治措施如下:“属转型生产的断水断电,封存设备,转型后纳入中小企业管理,由区工贸局和相关乡镇(街道)共同监管;不属于转型生产的,要求全部关停,尽快完善采矿、用地等手续,相关部门手续未完善前,不得恢复生产,电力部门不供电。”

应《榆阳区粘土砖厂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榆区政办函【2021】97号文件要求,榆林市榆阳区盛焜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将原有年产2000万块粘土空心砖生产线进行转型,技改为年产6000万块煤矸石空心砖的隧道窑进行生产,原料将不再开采及使用粘土制砖。2021年10月21日,榆林市榆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盛焜建材年产6000万块煤矸石空心砖技改项目》的备案确认书,项目主要进行设备升级,更换砖机、智能抓坯机、搅拌机、脱硫塔以及各生产线的落后设备,项目性质为技术升级改造。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第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56.砖瓦及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本项目与相关规划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2。

表1-2 项目与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 文件名称 | 文件内容 | | 本项目 | 分析判定 |
|----------------------|------|--|------------------------------------|------|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限制类 | “九、建材”中的“6、粘土空心砖生产线(陕西、青海、甘肃、新疆、西藏、宁夏除外)” | 本项目属于陕西地区。 | 符合 |
| | | “九、建材”中的“9、6000万标砖/年(不含)以下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 | 本项目年产6000万标块烧结空心砖(折标砖为年产6120万块标砖)。 | |
| | 淘汰类 | “八、建材”中的“12、砖瓦轮窑(2020年12月31日)以及立窑、无顶轮窑、马蹄窑等土窑” | 本项目为隧道窑。 | 符合 |

| | 《陕西省“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 发展重点建设 | 新型墙体材料。重点发展轻质、高强、多功能、复合化、配套化的新型墙体材料，高掺量、高孔洞率、高强度、高保温性能要求的墙体材料，以及页岩空心砖、烧结页岩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多孔砖等，大力发展建筑构件、建筑墙体保温等产品。 | 本项目年产6000万标块烧结空心砖(折标砖为年产6120万块标砖)。 | 符合 | | | | | | | | |
|---|--|--------------------------|---|--|----|----------|------|-------|-----|-------------------|--|----------------|----|
| | 《陕西省新型墙体材料“十三五”发展规划》 | 重点发展产品布局与生产规模 | 榆林市、延安市、榆阳区、神木县、府谷县：根据当地煤矸石、粉煤灰等工业废料资源丰富的特点，重点发展利废的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粉煤灰蒸压砖、矩形孔煤矸石烧结多孔砖、煤矸石烧结空心砖和空心砌块、粉煤灰小型混凝土砌块、脱硫石膏砌块(板)及各种轻质墙板和新型装配式墙材等 | 本项目利用煤矸石生产烧结空心砖。 | 符合 | | | | | | | | |
| | | 推进绿色发展 | 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淘汰年生产能力2000万块标准砖以下的多孔(空心)粘土砖厂、24门轮窑等国家或地方政府明令禁止的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的生产企业 | 本项目采用隧道窑生产空心砖，年产6000万块空心砖(折标砖为年产6120万块标砖)。 | 符合 | | | | | | | | |
| | | 《墙体材料行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6年本) | 轮窑及立窑、无顶轮窑、马蹄窑等土窑生产线。(轮窑在2020年前完成) | 本项目为隧道窑。 | 符合 | | | | | | | | |
| <p>本项目与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陕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榆林市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三十项攻坚行动方案》、《榆阳区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二十八项攻坚行动方案》等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3 环保规章和技术要求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相关环境管理政策</th> <th style="width: 30%;">政策要求</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陕西省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应用条例》</td> <td>企业应当充分利用煤矸石、粉煤灰、尾矿渣、建筑固体废弃物、植物秸秆等原料，生产多孔砖、空心砖、建筑砌块、轻质墙板等新型墙体材料</td> <td>本项目利用煤矸石生产空心砖。</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 | | | | | 相关环境管理政策 | 政策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陕西省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应用条例》 | 企业应当充分利用煤矸石、粉煤灰、尾矿渣、建筑固体废弃物、植物秸秆等原料，生产多孔砖、空心砖、建筑砌块、轻质墙板等新型墙体材料 | 本项目利用煤矸石生产空心砖。 | 符合 |
| 相关环境管理政策 | 政策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 | | | | | | | |
| 《陕西省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应用条例》 | 企业应当充分利用煤矸石、粉煤灰、尾矿渣、建筑固体废弃物、植物秸秆等原料，生产多孔砖、空心砖、建筑砌块、轻质墙板等新型墙体材料 | 本项目利用煤矸石生产空心砖。 | 符合 | | | | | | | | | | |

| | | | | |
|--|--|--|--|----|
| | 全国墙体材料 烧结砖瓦行业 准入条件 | 2020年底前,全部淘汰轮窑焙烧的烧结砖厂和单线年产量50万m ² 以下烧结砖厂。 | 本项目为隧道窑。 | 符合 |
| | | 严禁建设粘土实心砖项目(装饰砖、铺地砖及其它特种用途的砖除外)。 | 本项目为煤矸石空心砖。 | 符合 |
| | | 新建和改(扩)建烧结砖瓦企业必须采用人工干燥和隧道窑的生产工艺。 | 本项目为隧道窑。 | 符合 |
| | | 新建和改(扩)建隧道窑的宽度必须在3m以上(含3m),正常生产时,窑体维护结构温度无阳光照射时外墙不高于环境温度5℃,窑顶不高于环境温度8℃。以煤矸石等含热能工业废渣为原料且不用商品燃料补充热量、余热充分利用后仍有富余的可不作要求。 | 宽度6.2米,烧窑时依靠煤矸石自燃烧,不需外部燃料 | 符合 |
| | 陕西新型墙材 推广应用行动 方案 | 到2020年,全省县级(含)以上城市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设区城市限制使用粘土制品 | 本项目为利用煤矸石生产空心砖。 | 符合 |
| | | 陕北地区重点发展利用煤矸石、粉煤灰等废弃物生产各类建筑板材和砌块,DP型煤矸石多孔砖和空心砖,发展装配式建筑部品构件等 | 本项目为利用煤矸石生产空心砖。 | 符合 |
| | | 淘汰落后产能。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结合全省粘土砖厂整治行动,淘汰年生产能力2000万块标准砖以下的多孔(空心)粘土砖厂、24门轮窑等国家或地方政府明令禁止的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的企业 | 本项目为隧道窑,年产6000万块空心砖年产6000万标块烧结空心砖(折标砖为年产6120万块标砖)。 | 符合 |
|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陕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 | 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制砖废气配套建设石灰-石膏法脱硫设施。 | 符合 |
| | | 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 | 隧道窑焙烧所需热量由砖坯中煤矸石燃烧提供,利用煤矸石自身热量,采取纯内燃方式烧制砖坯。 | 符合 |

| | | | | |
|--|--|---|---|----|
| | | <p>实施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已有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相关规定，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已制定更严格地方排放标准的，按地方标准执行。</p> | <p>本项目隧道窑烟气经“石灰-石膏法脱硫系统”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修改单中标准的要求。</p> | 符合 |
| | | <p>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管理。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工艺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在保障生产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有效提高废气收集率，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煤粉、粉煤灰、石灰、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应密闭或封闭储存，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储存，粒状物料采用密闭、封闭等方式输送。物料输送过程中产尘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p> | <p>本项目粉碎工段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输送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等措施，棚内采取喷雾洒水装置，场地硬化。</p> | 符合 |
| | | <p>以煤、煤矸石等为燃料的烧结砖瓦窑应配备高效除尘设施，配备石灰石石膏法等高效脱硫设施。</p> | <p>本项目以煤矸石为燃料采用石灰-石膏法进行脱硫除尘。</p> | 符合 |
| | | <p>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加强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排气口高度超过 45 米的高架源，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督促企业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陶瓷、氮肥、有色金属冶炼、再生有色金属等行业，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安装和运行自动监控设施。加快其他行业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施建设，重点区域内冲天炉、玻璃熔窑、以煤和煤矸石为燃料的砖瓦烧结窑、耐火材料焙烧窑（电窑除外）、炭素焙（煨）</p> | <p>本项目属于以煤矸石为燃料的砖瓦烧结窑、耐火材料焙烧窑，本次技改中评价要求项目窑烟囱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备。</p> | 符合 |

| | | | | |
|--|--|---|--|----|
| | | 烧炉（窑）、石灰窑、铬盐焙烧窑、磷化工焙烧窑、铁合金矿热炉和精炼炉等，原则上应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安装自动监控设施。 | | |
| | 《榆林市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三十项攻坚行动方案》 | 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榆林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城区及周边所有建筑施工必须做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要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 |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各项扬尘控制措施进行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 | 符合 |
| | 《榆阳区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二十八项攻坚行动方案》榆区办字[2023]30 号 | 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中心城区及周边所有区属建筑（道路工程、商砼站）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 |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各项扬尘控制措施进行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 | 符合 |
| | 《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 | 完善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加强高能耗行业能耗管 | 项目采用先进设备工艺，能耗符合要求 | 符合 |

| | | |
|---|---|--|
| 环境分区管控方案》 | 控，大力实施锅炉窑炉改造、能量系统优化、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技术改造。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 |
| 《关于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链建设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榆林市人民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第91次） | 由市发改委负责，做好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规划引导工作，出台《榆林市“十四五”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完善相关配套支持鼓励政策，涉及工业窑炉的固废综合利用项目按照配套固废污染防治设施规划建设。 | 本项目就属于原有粘土砖技改转型项目，本次技改完成后，项目原料不再使用粘土，项目建成后可以消纳当地煤矸石 151618t/a，属于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

符合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榆政发〔2021〕17号），榆林市实施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简称“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经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查询了本项目分区管控单元位置见图1-1。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见表1-4、表1-5。



图 1-1 本项目分区管控单元位置图

表1-4 项目“三线一单”管控单元管控要求分析表

| 管控单元名称 | 包括区域 | 管控要求 | 符合情况分析 |
|--------|--|---|--|
| 优先保护单元 | 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全市划定优先保护单元 115 个； | 以生态优先为原则，突出空间布局约束，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开发和城镇建设活动，开展生态功能受损区域生态保护修复活动，确保重要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 | 根据分区管控分布图，本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 |
| 重点管控单元 | 主要包括城镇规划区、产业园区以及其他开发强度高、污染物排放量大、环境问题相对集中的区域。全市划定重点管控单元 70 个； | 应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提升资源利用效率，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 根据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环评针对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等方面提出了相应的措施，经分析认为措施可行，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 一般管控单元 | 指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划分一般管控单元 12 个 | 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 根据分区管控分布图，本项目不涉及一般管控单元。 |

表1-5 “三线一单”管制符合性分析表

| 管制单元分类 | 管控维度 | 管制要求 | 项目情况 | 符合性 |
|---------------|---------|--|---|-----|
| 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 空间布局约束 | 1.严格控制“两高”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 2.加快受体敏感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 | 本项目属于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且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水源地、居民等环境敏感区。 | 符合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1.区域内保留企业采用先进生产工艺、严格落实污染治理设施，污染物执行超低排放或特别排放限值。 2.淘汰老旧车辆，优先选择新能源汽车、替代能源汽车等清洁能源汽车。 3.对城区范围内的汽车修理、喷涂等行业进行集中整治，降低 VOCs 排放，在车辆密集路段安装机动车 | 本项目将原有年产 2000 万块粘土空心砖生产线进行转型，技改为年产 6000 万块煤矸石空心砖的隧道窑进行生产，对原有设备进行升级改造，隧道窑烟气经双碱法脱硫处理达标后 | 符合 |

| | | | | | |
|---|--------------|---|--|---|----|
| | | | 尾气遥感监测装置。 4.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排放油烟的饮食业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实现达标排放。 | 方可排放。 | |
| | 环境 风险防控 | | 无 | / | 符合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 | 无 | / | 符合 |
| 水环境 城镇生活 污染重点 管控区 | 空间布局 约束 | 水环境城镇生活重点管控区： 1.根据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2.因地制宜，加快建设老旧城区、建制镇、城乡结合部等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新建居住社区应同步规划、建设污水收集管网，推动支线管网和出户管的连接建设。 | | 本项目区暂未建设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产生的污废水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 | 符合 |
| | 污染物 排放管控 | 水环境城镇生活重点管控区： 1.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2.加强排污口长效监管。 3.加快提升污水厂运营水平，使出水稳定达到标准要求。 | | 本项目区暂未建设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产生的项目区进行雨污分流，污废水全部综合利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 符合 |
| | 环境 风险防控 | | 无 | / | 符合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 | 无 | / | 符合 |
| <p>本项目选址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等特殊环境敏感区等优先保护单元，工程也不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p> <p>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内，经评价分析，项目实施后通过落实环保措施，对区域环境空气、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等要素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项目工程占地能够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总体分析，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4、选址“一张图”控制线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榆林市榆阳区韦家楼村，项目与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一</p> | | | | | |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998134077143006047>